

##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增加 2026 年度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800,000 万元，若本次担保额度增加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2026 年度累计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以实际汇率为准，下同），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32.45%；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已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向业务相关方（如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综合授信、贷款、供应链融资、开具保函（含分离式）、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等融资担保、采购及其他日常经营等履约担保，以及为诉讼或仲裁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高于 70%的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6-009)。

## (二) 本次拟新增担保额度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 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需求, 公司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 结合实际业务及未来资金需求, 公司拟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后的担保额度	新增后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下属子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含新设立或新纳入)	70%以上	461.92	200,000	1,000,000	443.71%	否
			70%以下	8,033.92	200,000	200,000	88.74%	否
合计				8,495.84	400,000	1,200,000	532.45%	-

注: “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已成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及预计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新设立或新纳入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等。

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担保期限依据与债权人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上述预计的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可在实际业务发生时进行调剂, 但在调剂发生时, 对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担保对象, 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被担保方处获得担保额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审议本议案的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等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为提高业务办理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负责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业务，并签署担保相关法律文件等。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额度的情况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除非涉及关联担保事项）。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立或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准确掌握被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并控制其经营决策，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担保总额不会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正式签署，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重要条款由公司、子公司与相关债权人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由授权人员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将有助于解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等需求，促进各子公司经营发展，将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充分了解被担保对象的发展和经营状况，对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管控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董事会同意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向业务相关方（如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综合授信、贷款、供应链融资、开具保函（含分离式）、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等融资担保、采购及其他日常经营等履约担保，以及为诉讼或仲裁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相关负责人在本事项审议通过后全权办理担保的相关手续事宜。

##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含上述担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32.45%；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8,495.84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77%；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3 日